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,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7票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东青先生主持,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 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(公告编号: 2018-105)。

特此公告

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

